

## 案例警示

# 离婚时净身出户，女儿抚养费全包 有担当的“好男人”？不！

通讯员 尹杉

丈夫严某和妻子李某离婚，双方在离婚协议中约定，女儿归李某抚养，抚养费由严某一人承担，家中两套房产也都归李某所有。初看这份协议书，是不是觉得严某是个有担当的“好男人”？可最近，这个“好男人”却被告上了法庭。

## 案情简介：

2020年8月，宁波某投资公司起诉严某、第三人李某，认为严某欠债不还，却在离婚时将两套房产均约定归前妻李某所有，侵害了原告债权，请求撤销严某与李某所签署的离婚协议中关于房产归属的约定。

原来，严某的公司此前与原告公司有生意合作，后发生纠纷。2014年，经仲裁机构裁决，严某公司需支付原告公司股权回购款及违约金2400余万元，严某作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对公司应承担的款项支付义务中不能清偿部分承担连带责任。在后续案件执行过程中，严某仅履行了60余万元债务，剩余款项未再支付。

2019年底，原告公司获悉被告严某与第三人李某已于2017年登记离婚，并约定将房产全部归第三人所有。原告认为，被告在尚对原告负有巨额债务的情况下，离婚时自愿承担了所有抚养费用，却全面放弃了自己应得的共有财产份额。被告此种无偿转让财产的行为，客观上导致被告无财产可供执行，并使原告的债权至今无法受偿，严重损害了原告合法权益。

宁波市鄞州区法院经审理查明，1997年严某与李

某登记结婚，2017年两人签署《离婚协议书》，约定离婚后女儿由李某抚养，抚养费（包括教育费、医疗费等）均由严某一人承担，同时约定双方婚内购买的两套房屋均归女方所有。

法院认为，严某在负有大量债务的情况下，将属于夫妻共同财产的两套房产在离婚时约定全部归其前妻李某所有，无偿处分了个人财产，该行为对作为严某债权人的原告公司造成损害。根据合同法规定，依法判决撤销严某与李某离婚协议中关于两套房产归属的约定，并判令被告严某支付原告律师费支出8000元。

目前，该判决已生效。

## 法官说法：

债务人为逃避债务，手段可谓五花八门，除了像这样将夫妻共有财产约定归一方所有的方式外，还有以低于市场价格将财产出售给亲朋好友、将财产无偿赠送给子女、将享有的债权无理由予以免除等，这些均属于法律规定的可撤销的行为。此类逃债行为不仅得不到法院支持，而且由此产生的债权人的维权成本，如撤销权案件的律师费、保全费、案件受理费等，也需由债务人承担。



以此为戒

## 约定粉丝数增至12万 期限届满却只有34 想收尾款？驳回！

本报记者 蓝莹 通讯员 慕煊

本报讯 短视频平台越来越受欢迎，不少商家希望借这些平台获得粉丝和流量，从而增加订单收益。为此，一些商家就把自家账号交给专业公司管理，但想要成功吸粉不容易。近日，平阳县法院就审理了这样一起服务合同纠纷。

平阳某健康产品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公司”）专门从事运动保健器材制造及销售，为吸收客源，决定在抖音、快手开设账号。于是，该公司同上海某文化传播发展公司（以下简称“传播公司”）签订账号运营协议，约定由健康公司提供企业账号，传播公司代理运营，第一阶段健康公司支付首付款20万元，传播公司保证抖音账号粉丝数增长至18万以上，争取快手账号粉丝数增长至12万以上，若粉丝数未达标，健康公司无需支付尾款10万元。

随后，健康公司支付了首付款，传播公司分别为其设立了3个抖音账号（1个主账号、2个矩阵账号）、1个快手账号。至双方约定第一阶段届满，抖音主账号粉丝数为11.7万，其中1个矩阵账号粉丝数为13.4万，另1个矩阵账号粉丝数为844；快手账号粉丝数为34。

2019年12月，健康公司发函给传播公司，以传播公司未达到协议约定的第一阶段进度安排、运营目标及未通知健康公司进行书面验收为由，拒绝支付第一阶段尾款，并要求解除双方协议。

传播公司认为，根据合同约定，所有账号粉丝增长共计18万就完成目标。对于健康公司在第二阶段无故提出解除合同，该公司诉至法院，要求健康公司支付第一阶段尾款10万元、第二阶段首付款30万元及违约金28.6万元。

法院审理认为，传播公司运营的健康公司抖音账号粉丝数虽已超过18万，但快手账号粉丝数仅为34，与其承诺的运营目标相去甚远，健康公司有理由拒绝对传播公司第一阶段运营成果进行书面验收。关于传播公司主张健康公司应支付第二阶段首付款及违约金，无事实和法律依据，不予支持。据此，判决驳回传播公司的诉讼请求。

## 密室逃脱虽好玩 玩出的问题却不少

本报记者 王亚

穿上“戏服”，在精心设计的“密室”里解谜通关……如今，密室逃脱越来越受到年轻人的青睐。然而，由游戏引发的事故、争议也越来越多。游戏中玩家不慎受伤谁来担责？未成年人是否可以参加？近日，记者就密室逃脱中常遇上的一些问题请专家进行解读。

### 环境昏暗致游戏中受伤，责任如何分？

近日，微博上一则“玩密室逃脱手指被踩骨折”的话题引发热议。李女士和朋友玩密室逃脱时，因房间很暗发生踩踏，导致李女士手指被踩骨折。那么，她该找谁索赔呢？

浙江浙联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杭州市律师协会侵权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朱觉明律师认为，密室逃脱游戏因其环境较暗，又存在惊悚、恐怖等内容，具有一定的安全隐患和危险性。根据侵权责任法，商家应承担较高的安全注意义务，设置安全保障措施，防止消费者因过度惊吓造成推搡、摔倒。如有消费者受伤，商家应及时采取救助措施，并让中途害怕的玩家安全退出游戏。如果商家未履行上述安全注意义务，给消费者造成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的，商家至少应承担主要赔偿责任。

而成年玩家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应对此类危险游戏环境给予充分注意，因此相较商家而言要承担次要的赔偿责任。如果玩家受伤是因为第三人所致，则第三人因未履行防止危险的安全注意义务，也要承担一定责任。

### 要求女玩家脱衣，是游戏所需还是性骚扰？

近日，成都的林女士在玩密室逃脱时遇到了糟心事。当她准备以物换物向一名男性NPC（指非玩家角色，由店内工作人员扮演）打听线索时，这名工作人员

要求林女士及其朋友以衣物换取线索，且需脱一件内衣才能让她继续通关。林女士认为这是性骚扰，拒绝了。

对于这种情况，浙江王建军律师事务所朱俊律师认为，这如果是工作人员的自发行为，显然已超出正常的游戏逻辑，“以女性的贴身衣物交换游戏线索”“当众脱衣”等要求，涉嫌构成刑法第二百三十七条强制猥亵、侮辱罪。

如果该游戏本身就涉及色情元素，则经营者、剧本设计者以及相关工作人员都可能会被追究刑事责任。店家明知剧本本身带有违法的色情元素，却仍以此牟利，涉嫌构成刑法第三百六十三条制作、复制、出版、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

林女士作为受害一方，可要求公权力对店家和工作人员的不法行为进行打击，还可根据侵权责任法，要求店家和工作人员赔礼道歉，甚至是赔偿损失。

### 未成年人可以玩密室逃脱吗？

近日，记者调查走访杭州多家密室逃脱商家，并采访了部分玩家，发现不少商家并未对玩家年龄做出要求。那么，如此刺激的游戏，未成年人可以玩吗？

“单纯从法条来看，密室不属于‘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的场所’，未成年人可以进行密室逃脱游戏。”朱觉明律师说，“但还是应根据密室逃脱的类型，对玩家年龄进行必要的限制，例如电影、小说、动漫、游戏等偏益智通关类的，可允许未成年人参加；而偏恐怖、惊悚类的，特别是玩家在游戏过程中容易受惊吓奔跑逃窜的，则应限制未成年人进入，以免造成不良后果。”

他提醒，不论何种主题，商家都应履行安全提示义务，在游戏环境中以显著方式提示安全，并劝阻不符合规定的未成年人。如果有未成年人独自参加游戏受伤，那么商家就要承担全部或主要赔偿责任。

## 给个收款码就能赚钱？ 小心落入“杀猪”陷阱

本报记者 王亚 通讯员 滨检

本报讯 本以为“跑分做任务”，能轻松赚“外快”，没想到却掉入陷阱。近日，杭州市滨江区检察院受理了一起以“跑分”为名的诈骗案。

所谓“跑分”，就是利用自己的微信或支付宝的收款码，为别人进行代收款，从中赚取佣金。今年5月，王先生在一个叫“XX宝”的QQ群里了解到“跑分做任务”，在群友陈某的介绍下，他下载了“DT”跑分平台。陈某说，要获得“跑分”资格，需要在平台注册，充值一定金额，然后抢单赚取佣金。随后，王先生注册了账号。前两次，他共充值6000元，获得了2800元返现。第三次，他充值5000元，却不能继续抢单和提现，还被踢出了群聊并被陈某拉黑。

王先生这才反应过来，自己遇上诈骗了，赶紧报警。很快，“DT”平台经营者陈某被警方抓获。近日，该案移送至滨江区检察院。

经检察机关审查，王先生遭遇的是典型的“杀猪盘”诈骗。犯罪嫌疑人陈某为骗取钱财，把朋友胡某等人发展成下线，让他们在QQ群内发布虚假广告，引诱被害人下载并注册“DT”平台，然后将被害人拉入由下线作为“演员”组成的“交流群”，待被害人充值后，陈某用虚假返现引诱其进一步充值，最后将其拉黑。

检察官提醒，切勿被蝇头小利冲昏头脑。遇到类似诈骗，记得保留相关证据，尽快报警。